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柳雅云
電話：02-7736-5612
電子信箱：f3232164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50070916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原函影本
(A09000000E_1150070916A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（以下簡稱食藥署）已於該署官網設立「中聯油脂案專區」，請各部會轉知所屬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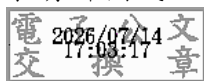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食藥署本（115）年7月12日FDA食字第11513018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前揭函文指出，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年4月及5月製造之批號315-1150404、313-1150512及315-1150510之大豆沙拉油及其產品，陸續檢出苯駢芘含量超出限量標準，食藥署已責令該公司將4、5及6月生產之所有批號油品，以及衍生之相關第一層、第二層產品，於本年7月10日中午12時前完成預防性下架，並將相關資訊公開於該署官網「中聯油脂案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3702>）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持續至「中聯油脂案專區」查閱最新受影響產品資訊，倘查有使用受影響產品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依



規定下架或預防性下架，以確保校園餐飲安全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